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，本次会议发出董事表决票9份，实际收回董事表决票9份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发布于2026年4月29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获全票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《关于调整内部机构设置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工作需要，同意公司节能事业部更名为北京事业部，主要负责配微网、新型储能、节能（零碳）等业务的投资建设运营全过程管理，负责公司电力市场业务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《关于制定<投资理财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)

为规范公司投资理财业务的管理，提高资金运作效率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，同意制定本办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4月29日